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

江苏省财政厅

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

文件

苏工信创新〔2021〕556号

关于公布2021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

名单的通知

各设区市工信局、发改委、科技局、财政局、税务局，各有关县（市）工信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》（苏工信规〔2020〕1号）和《关于做好2021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工信创新〔2021〕247号）的要求，经企业申报、各地推荐、合规审查、数据审核、评价打分和会审会商等程序，现认定光大环境科技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等462家企业技术中心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。

被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的企业要以此为契机，充分发挥企业技术中心在促进企业技术创新工作中的作用，不断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。各地要加强对企业技术中心建设的指导和服务，持续完善以企业为主体、市场为导向、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，为我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省工信厅将会同有关部门每三年进行评价考核，实行优胜劣汰、动态调整制度，不断提高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的建设水平。

附件：2021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名单

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科学技术厅

省财政厅 省税务局

2021年11月16日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 |
| 江苏省工信厅办公室 2021年11月17日印发 |